



本署檔號: TDNR 155/203-1

來函檔號: HAD TMDC/13/10/DC/16

電話號碼: 2399 2450

郵寄及傳真 (2451 1598)

新界屯門  
屯喜路一號  
屯門政府合署二樓  
屯門區議會  
屯門區議會主席梁健文議員

梁主席：

### 有關「實施巴士路線計劃」事宜

謝謝貴會於2016年1月11日來信，反映屯門區議員在1月5日的區議會會議上表達對「實施巴士路線計劃」事宜的意見。經本署跟進後，現謹覆如下：

本署曾就九巴第59A（屯門碼頭-葵涌道(葵芳邨)）、259B(屯門碼頭往尖沙咀)、259C(新屯門中心往尖沙咀)和259E號線(龍門居往荃灣站)服務調整方案、以及新增九巴第259X號線(龍門居/屯門公路轉乘站往觀塘碼頭)的方案分別於「2014-2015及2015-2016年度巴士路線計劃」中諮詢相關區議會的意見，並因應委員相關意見而修訂方案。此外，本署亦就取消九巴第59S號線(屯門碼頭往旺角)的方案於「2015-2016年度巴士路線計劃」中諮詢相關區議會的意見。在考慮各種意見及平衡乘客需求和善用巴士資源等因素後，決定批准巴士公司於2015年12月份實施有關方案。

巴士重組方案複雜及具爭議性，很難得到百分百的共識，尤其是有關削減巴士路線或班次的方案，更是很難得到所有現有乘客或區議員的支持。事實上，本署一直從乘客的整體需要和利益，以及運輸系統效益的角度出發，因應環境轉變檢討巴士資源分配。如因部份乘客或區議員反對而未能削減載客率低的路線或班次，會令巴士公司難以為需求大的路線增加服務，最終未必符合乘客的整體利益。故此，在進行諮詢後，本署有需要決定應否修訂和如何實施有關方案，以平衡整體乘客利益、善用資源和改善空氣質素。本署希望議員可理解有關安排。

市區(九龍)及新界分區辦事處

Urban (Kln.) & NT Regional Offices

九龍聯運街三十號旺角政府合署七樓及八樓

7th & 8th Floors, Mong Kok Government Offices, 30 Luen Wan Street, Kowloon.

圖文傳真 Fax No.: 2381 3799 (新界區) (NTRO) 2397 8046 (九龍市區) (U(K)RO)

網址 Web Site: <http://www.td.gov.hk>

事實上，本署在實施「巴士路線計劃」前後均有密切留意乘客的需求，在實施前，本署及巴士公司是基於善用資源的原則考慮，把巴士資源由較低需求的路線調派到需求較大的路線，以配合乘客的需要。在實施後，本署及巴士公司亦一直監察相關路線的乘客需求及服務水平。本署曾於1月11日早上繁忙時間進行實地調查，調查結果顯示，九巴第259B號、259C號及259E號線的最高載客率約為五成至六成多，所有乘客均能順利登車，顯示現時的服務水平可滿足乘客需求。另一方面，雖然新開辦的九巴第259X號線投入服務不足一個月，我們發現該線亦頗受乘客歡迎，離站時的平均載客率約為五成，本署相信日後當乘客習慣新的路線安排後，該線可為更多乘客服務。

本署和巴士公司會不時檢討相關安排，並按乘客需求，在必要時適當地調節路線的營運安排，為乘客提供更適切的巴士服務。

最後，感謝貴會對屯門區交通運輸事務的關注。

運輸署署長

(莫家聲



代行)

2016年1月15日